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山东威达;证券代码:002026)于2021年11月15日、2021年11月16日、2021年11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 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 公司股票的情形;
- 5、除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刘友财先生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2),董事兼总经理刘友财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2,50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053%。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1年11月16日,公司收到董事兼总经理刘友财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刘友财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刊

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4)

6、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3 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_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4)。截至目前,公司正按照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积极有序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 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 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占公司产品成本比重较高。受多重因素的影响,大宗商品价格近一年来波动较大,钢材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产品制造成本造成一定影响。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汇率变动、国际贸易摩擦等相关风险因素。
-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